
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第3季度报告

2023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泓德裕瑞三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72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每3年开放一次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5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66,211,352.7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初，将视债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等大类资产的市场环境进行封闭期组合构建。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主要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构建投资组合，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本基金资产投资于到期日（或回售期限）在封闭期结束之前的债券类资产、债券回购和银行存款，力求基金资产在开放前可完全变现。个券精选是本基金投资策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基金将

	在考虑债券投资的风险收益情况，以及回购成本等因素的情况下，在风险可控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通过债券回购，放大杠杆进行投资操作。
业绩比较基准	每个封闭期同期对应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07月01日 - 2023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5,529,142.76
2.本期利润	45,529,142.7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891,536,872.4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7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所列数据截止到2023年9月30日。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7%	0.01%	1.01%	0.01%	-0.44%	0.00%
过去六个月	1.54%	0.02%	2.01%	0.01%	-0.47%	0.01%
过去一年	2.46%	0.01%	4.00%	0.01%	-1.54%	0.00%
过去三年	7.21%	0.01%	12.00%	0.01%	-4.79%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6%	0.01%	13.45%	0.01%	-5.59%	0.00%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每个封闭期同期对应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05月22日-2023年09月30日)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璐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10-13	-	6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资管行业从业经验11

					年，曾任本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专户投资经理，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管理部信用研究员。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1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出现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年3季度是稳增长政策加速落地的时期，7月底政治局会议针对国内需求不足、企业经营困难、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较多以及外部环境严峻等四方面问题，提出表示加强逆周期调节和政策储备。下半年政策重心从保障供给转向扩大需求，地产重在调降房贷、

因城施策放松管控，释放刚需和改善性需求；基建重在加快发债、出台增量工具；制造业重在降本增效、修复利润率；消费重在稳定就业、增加收入。随着政策的陆续出台，经济基本面来看，呈现出逐渐企稳的态势。7月以来，PMI连续环比改善，9月PMI环比回升了0.5个百分点至50.2，时隔6个月重回荣枯线之上，经济呈现出弱复苏的态势。

第三季度的债市主要影响因素是稳增长政策以及资金利率波动加大，曲线平坦化上行，8月中旬降息后，受政府债发行供给压力、信贷投放放量、汇率牵制等因素的影响，资金利率波动上行，带动短端收益率大幅上行，三季度10年期国债收益率上行4BP至2.68%，10年期国开收益率下行3BP至2.74%；1年期国债收益率上行30BP至2.17%，1年期国开收益率上行17BP至2.26%。

三季度信用债表现优于利率品种，短端利差压缩，3-5年中高等级表现略弱，目前3y期各等级利差分位数仍在中位数以上，利差保护较高。城投债方面，在“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指导思想下，化债预期升温，城投债成为市场追捧的对象，尤其短端债券，区域方面，全国大部分区域城投表现均有所好转，天津区域认购情绪尤其高涨。房地产方面，销售数据仍然低迷，随着一系列政策的出台，未来或有所改善，但销售传导到债券估值仍待观察。

本报告期，本组合依然以持有到期的视角择券，择机适当提升杠杆水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泓德裕瑞三年定开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1.0570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的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879,298,802.86	99.99
	其中：债券	9,879,298,802.86	99.9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99,528.69	0.01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9,879,998,331.5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879,298,802.86	125.1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879,298,802.86	125.1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879,298,802.86	125.1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30405	23农发05	43,500,000	4,402,141,138.73	55.78
2	210305	21进出05	40,700,000	4,193,761,754.52	53.14

3	160418	16农发18	8,400,000	876,771,081.17	11.11
4	230303	23进出03	4,000,000	406,624,828.44	5.15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四只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466,211,350.7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9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66,211,352.7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本基金成立后有10,000,000.00份为发起份额，发起份额承诺的持有期限为2020年5月22日（合同生效日）起三年。截至本报告期末，最低持有期限届满，发起资金持有份额为0.00份。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	持有基金份额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类别	号	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机构	1	2023/07/01-2023/09/30	2,802,951,508.92	0.00	0.00	2,802,951,508.92	37.54%
	2	2023/07/01-2023/09/30	3,335,512,473.14	0.00	0.00	3,335,512,473.14	44.67%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p> <p>在特定情况下，若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持续低于正常运作水平，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p>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25号

10.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
- 3、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网址：www.hongdefund.com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